

全国沼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全国沼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关于开展 标准复审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《关于开展农业行业标准复审工作的通知》（农质标函〔2024〕56号）的要求，全国沼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将于近期开展农业行业标准复审工作。请各单位按要求组织开展相关标准复审工作，并于2024年5月10日前将复审材料反馈标委会。

联系人：李冰峰、董保成，010-59196394、010-59196390

邮 箱：kzsnyc@126.com

- 附件：1. 《关于开展农业行业标准复审工作的通知》
2. 农业行业标准复审清单
3. 农业行业标准复审工作表
4. 农业行业标准复审工作汇总表

全国沼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代章）

2024年4月10日

